

证券代码：300040

证券简称：九洲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22

债券代码：123089

债券简称：九洲转2

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黑龙江大地律师事务所接受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九洲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的委托，指派张文琳律师、秦鑫赢律师参加九洲集团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根据会议通知，本次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3:30，召开地点为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公司会议室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的时间为：2025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3 月 28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黑龙江大地律师事务所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法律意见书内容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！

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